

# 中原大學跨域合作美感設計競賽 比賽辦法

- 一、 **活動宗旨：**為涵養學生之人文情懷與美感素養，幫助學生在數位時代進行跨域合作的探索，並促進美感能力的表達。繁忙快節奏的生活中，我們每個人都在努力與時間賽跑，忙著在書海中汲取、在工作中奔波著，我們或追求著、或達成著各式各樣的目標，在各式的角色中切換自己的身分，卻忘記自己有多久沒能好好感知著周遭的事物，生活可以忙碌，但卻不能缺少美的點綴，多久沒有駐足陽光灑落的草坪、放下手機看見樹林中竄動的松鼠、感受日常中微不足道的小確幸……生活本就從不缺乏美，因為美本是一種生活方式，所需只是一雙能夠捕捉美的雙眼、感受美的心靈、創造美的心思，期待同學們能夠從日常中，抓住那尋常人難以具現化的美，為平凡的生活添一束光。
- 二、 **活動目的：**提升學生之美學感知、審美能力及美感創作力，展現中原美感生活，提升學生美感素養，特辦理跨域合作美感設計競賽，結合美感與所學，盡情創作出你心目中對於生活美感的任何想象。
- 三、 **主辦單位：**中原大學 通識中心
- 四、 **參加資格：**中原大學 在學學生
- 五、 **作品主題：**以【生活美感】作為理念，將抽象之美感化為實際創作呈現，並隨作品附上 200 字的主題描述（填寫於報名表內）。
- 六、 **參賽辦法：**以【團隊形式】參與，團隊需由跨系所學生組成（一隊須包含兩個以上系所組成），競賽分為「平面組」、「立體組」、「數位媒體組」；
- 七、 **作品形式：**
  1. **平面組：**作品以平面視覺類為主，含平面設計、攝影作品
    - 平面設計：格式為 A3 大小（297mmx420mm），畫素 300dpi，以 PDF 檔格式上傳；
    - 攝影作品：應具備畫素 300dpi 以上之品質，以 JPG 格式上傳（不得使用任何影像軟體做影像合成及修改）；※繳交方式：上傳規定格式之電子檔至雲端。
  2. **立體組：**作品以立體成果為主，不限媒材。
    - 長寬高限 33cm\*24cm\*20cm；※繳交方式：拍攝作品多種角度照片（三張），上傳至雲端，並將實體作品繳交至 822 辦公室。

3. **數位媒體組**：作品以數位媒體為主，含影片、音樂、動畫等設計；

- 影音作品時長限 4 分鐘內，影像解析度需 1280x720 以上，以 MP4 檔格式上傳；
- 音樂作品時長限 4 分鐘內，以 MP3 檔格式上傳；

※所有影像及配樂需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管道取得授權之影音。

※繳交方式：上傳規定格式之電子檔至雲端。

八、 **收件須知**：(三組參賽作品皆需確認以下三項資料繳交完畢才算參賽)

- 電子檔：檔名以：「OO 組\_作品名稱\_團隊名稱」為準，上傳至雲端。  
(例：平面組\_我的美感想像\_我們美問題)
- 報名表 (請參閱報名資料附件一)，資料輸入完畢後請繳交 word 電子檔，檔名以：「報名表\_OO 組\_團隊名稱」為準 (例：報名表\_平面組\_我們美問題)，上傳至雲端。
- 聲明書 (請參閱報名資料附件二)，簽名的部分需團隊內每位同學親筆簽名，掃描紙本上傳至雲端。

※立體組參賽作品若為易碎作品請自行做好防護措施，若有損壞，請自行負責。

九、 **收件日期**：112 年 3 月 13 日至 112 年 6 月 7 號 17:00 截止。

十、 **評審及獎勵內容**：

1. 評分標準：(交由校內評審評分)

項目	佔比 (%)
美感設計	60%
理念闡述	20%
主題符合度	20%

2. 獎勵內容：

- 第一名 (3 組，平面組、立體組、數位媒體組各一組)：  
獎金 8000 元整，獲獎之同學各頒發獎狀乙紙；
- 第二名 (3 組，平面組、立體組、數位媒體組各一組)  
獎金 6000 元整，獲獎之同學各頒發獎狀乙紙；
- 第三名 (3 組，平面組、立體組、數位媒體組各一組)  
獎金 4000 元整，獲獎之同學各頒發獎狀乙紙；
- 佳作 (3 組，平面組、立體組、數位媒體組各一組)

獎金 2000 元整，獲獎之同學各頒發獎狀乙紙。

3. 得獎公佈：得獎名單公佈於中原大學網站：<http://itouch.cycu.edu.tw/>，並以 e-mail 個別通知得獎者。

## 十一、 競賽日程

日期	事項
112 年 03 月 13 日	比賽公告
112 年 06 月 07 日	收件截止
112 年 06 月 12 日	比賽結果公佈
112 年 6 月 12 日~6 月 16 日	獲獎團體簽領據及相關單據

## 十二、 注意事項

- (一) 中原大學有權發表、展示、使用得獎作品，且擁有請得獎者提供後續之修正檔案的權利。
- (二)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或參加其他任何公開比賽，且尚未在任何體、實體或數位出版品、展覽中發表，如不符上述條件，或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及肖像權之作品，經查證後，將取消參選資格；已得獎者，將追回獎金及獎狀，且其違反著作權、肖像權之一切法律責任，參賽者須自行負責。
- (三) 平面參賽作品(包括格式不符者)請自行留原檔，恕不予退還；立體參賽作品參賽完畢後請於 06/12 前至 822 辦公室取回，若逾期未取，將由通識中心自行處理。
- (四) 本活動所有參賽作品，其著作財產權由得獎者自願讓與主辦單位所擁有，主辦單位有重製、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或其他商業宣傳使用之權利，且均不予通知或致酬。
- (五) 作品如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決議某一獎項從缺，或變更獎項名稱及獎金。
- (六) 本活動若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、終止或暫停本活動。
- (七) 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予隨時修訂並另行公布。
- (八) 領獎資格需為在校生，本獎勵金由教育部提供，故陸生、交換生、選讀生、隨班修、校際選課、職員選修生皆無法代表授獎，請務必留意。

## 111-2 中原大學跨域合作美感設計競賽報名表

團隊名稱：	組長/系級：
組員/系級：	
組長手機：	
組長 E-MAIL：	
參賽組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立體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位媒體組	
作品名稱： 創作理念說明(200 字)：	

## 參賽聲明書

本團隊 \_\_\_\_\_ (團隊名) 同意遵循「111-2 中原大學跨域合作美感設計競賽」之參賽各項規範。參賽之創作成果，同意由中原大學擁有合法且完整之著作財產權；並承諾不對中原大學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且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任何形式行使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之權利。

本人並保證參賽作品之內容、引用資料、圖片或其他資訊，無不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。如有違反或不符競賽須知或涉及仿冒、抄襲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之權利，並召集評審委員議處，取消獲獎資格，追回已頒發之獎狀、獎金等獎勵。

聲明人姓名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

(團隊全員親筆簽名)

團隊全員身份證字號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

(非台灣身分者請填居留證號，依簽名同排序)

組長聯絡電話： \_\_\_\_\_

組長戶籍地址： \_\_\_\_\_